

证券代码：838786

证券简称：普慧环保

主办券商：第一创业

广州普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宪坤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299,99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4 人，董事林强、吴金福、王俊锋因出差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方红因出差缺席；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财务负责人谢新凤女士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 2019 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形成了年度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299,999.0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同意股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对 2019 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形成了年度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299,999.0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同意股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公司在审计报告基础上编制了公司年度报告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299,999.0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同意股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针对 2019 年的经营情况进行分析、形成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299,999.0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同意股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总体发展目标和市场实际情况，并结合往年经营情况，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预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299,999.0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同意股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 2019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关于对广州普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299,999.0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同意股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299,999.0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同意股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0-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299,999.0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同意股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普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299,999.0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同意股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299,999.0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同意股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299,999.0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同意股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

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299,999.0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同意股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299,999.0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同意股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299,999.0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同意股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为-10,805,124.09 元，已经超过实收资本的三分之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299,999.0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同意股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出具了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299,999.0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同意股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七)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出具了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299,999.00 股，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0 股，同意股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红梅、黄恒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州普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普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广州普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6 日